

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12月10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滕用伟先生的通知，滕用伟先生质押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已办理了延期购回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延期购回数量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延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延期购回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滕用伟	是	3842	2017年5月8日	2018年12月7日	2019年3月7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0%
合计	——	3842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100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滕用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、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	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质押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
滕用雄	8976	18.67%	0	0.00%
滕用伟	3842	7.99%	3842	7.99%
滕用庄	4522	9.41%	3397	7.07%
滕用严	4250	8.84%	0	0.00%
合计	21590	44.91%	7239	15.06%

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延期购回申请表》；
- 2、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0日